

K297.4/1

3012

云南档案史料

云南档案史料



昆明...

其豆相...

一二一...

一九二九年...

云南...

生...

...

...

...

...

库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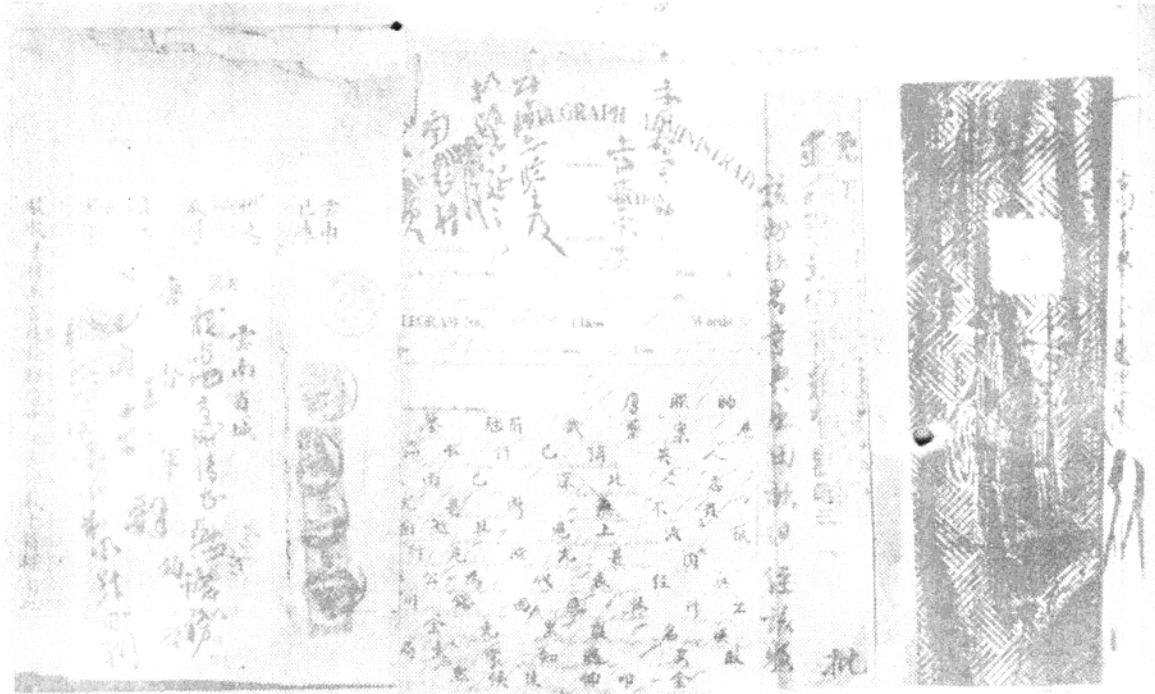
云南省档案馆编

第1期

269939
269990
269991
269992
269993

封面题字：史烽

封面设计：顾金龙、李明



内 部 发 行

云南省档案馆发行

书号：云出字第 107 号

云南日报社印刷厂印刷

1983年5月

印张 1.8 插页 2

成本费陆角

编 辑 说 明

《云南档案史料》在党的十二大精神的鼓舞下，在我省党政领导的关怀下，经过我馆工作人员的共同努力，终于出版了。

《云南档案史料》是根据省档案馆工作暂行通则的第一章第四条，第六章第二十八条的精神编辑出版的。它是当前我省唯一公布档案文件为主的史料性的内部期刊。每期以不同专题的一定篇幅公布我馆保存的自晚清到民国时期的政治、军事、经济、工交、文教卫生、科学技术、民族等各方面的档案史料，为党政领导机关和各业务单位的实际工作，科研工作，教学工作，以及为编写地方史、党史、省、市、州、县的编修地方志工作服务。为全面开创我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努力做出贡献。

为保持档案史料的真实可靠，本刊所编纂公布的档案史料，都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原则，忠实地公布档案原文，但遇有内容重复，或与选题无关的部分，才酌加删节。对档案资料中原文有污蔑之词，为保存原貌，均未加引号或更改。档案按问题分类，结合时间顺序排列。

为方便阅读，各专题所录史料，一般都由编者加拟标题，进行分段，另加标点。原档案文件中的中历纪年，均换算成公历，无年代的保持原文，排于相关的文件中，原文遇有残缺或字迹不清的，用□号代替，错字、别字、倒字的校勘及其他简单注释，都加在正文以内，用〔 〕号标明，重出和多余的字，用□圈在该字外面，使文增补，用（ ）号标明，文件中的删节部分用……号标明，原文为圆圈号的省略。

档案原文中提到的事件、人物，必要的在篇后注释。

《云南档案史料》由云南省档案馆编辑出版。日常编辑校核由本馆李明同志负责，编辑审核由顾金龙同志负责，全面工作由孙钟秀同志负责。

由于我馆刚刚开始这项工作，没有经验，加上我们的政治思想和文化水平较低，工作中的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所以，诚恳希望读者提出批评意见，以使编纂工作，逐步改进提高。

一九八三年元月三十一日

《云南档案史料》 第一期 目录

护国运动档案史料目录

一、护国运动发生的背景..... 1 页

- (一) 唐继尧、任可澄关于中日交涉问题给粤、桂、湘、鄂、川、黔等省将军、巡按使的密电和粤、桂、湘、鄂等省的复电..... 1 页
- (1) 唐继尧、任可澄为日中交涉建议西南各省整理军备互相提挈致粤、桂、湘、鄂、川、黔密电(1915年2月25日)..... 1 页
- (2) 段芝贵、段书云关于中日交涉问题复唐继尧、任可澄有电的密电(1915年2月26日)(武昌)..... 1 页
- (3) 陆荣廷、张鸣岐关于中日交涉问题复唐继尧、任可澄有电密电(1915年2月28日)(广州)..... 2 页
- (4) 汤芑铭关于中日交涉问题复唐继尧、任可澄有电的密电(1915年3月1日)(长沙)..... 2 页
- (5) 龙济光、国筠关于中日交涉问题复唐继尧、任可澄有电的密电(1915年3月1日)(广东)..... 2 页
- (6) 成都胡景伊、廷杰关于中日交涉问题复唐继尧、任可澄有电的密电(1915年3月3日)..... 页
- (7) 刘显世、建章关于中日交涉问题复唐继尧、任可澄有电的密电(1915年3月5日)(贵阳)..... 3 页
- (8) 统率办事处复唐继尧、任可澄微电请示中日交涉办法的密电(1915年3月5日)..... 3 页

(二) 中日交涉全案

- (9) 唐继尧、任可澄转发中日交涉全案给蒙自道尹周沅的密电(1915年)7月14日..... 3 页
- (10) 中日交涉全案一统率办事处五月十日来电(1915年)..... 4 页
- (11) 统率办事处五月十一日来电(1915年5月10日)..... 5 页
- (12) 政事堂五月二十五日来电(1915年5月25日)..... 6 页
- (13) 外交部五月二十七日来电(1915年5月27日)..... 7 页
- (14) 外交部五月二十八日来电(1915年5月28日)..... 8 页

(15) 政事堂五月二十八日来电 (1915年5月28日)	9 页
(16) 外交部五月二十九日来电 (1915年5月29日)	10 页
(三) 关于中日交涉问题政事堂、统率办事处、外交部、内务部致各省将军、巡按使、 护军使、镇守使的密电	11 页
(17) 政事堂关于日本政府致德国最后通牒问题致各省将军、巡按使密电 (1914年 8月17日)	11 页
(18) 内务部通知各省关于中日交涉谈判期间飭各地报纸勿发表过激言论密电 (1915年2月8日)	11 页
(19) 大总统为中日交涉期间给各省将军、巡按使应严防发生排日事件的令 (1915年3月25日)	11 页
(20) 任可澄转发京有电给所属机关, 并出示告示要军民人等一体遵照 (1915年 4月1日)	12 页
(21) 统率办事处奉谕通知各省将军、巡按使在中日交涉中日本以武力威胁情况的 密电 (1915年3月20日)	12 页
(22) 统率办事处关于在中日交涉期间, 日本增兵沈阳、济南, 请各地镇静的密电 (1915年3月23日)	12 页
(23) 统率办事处传达大元帅训令, 请飭所属严密查禁商民滋扰中日交涉致各省密 电 (1915年4月1日)	13 页
(24) 云南都督府转发统率办事处四月东电致各道尹、警察厅密飭 (1915年4月2 日)	13 页
(25) 总统府政事堂为中日交涉严加控制全国各地舆论致各省将军、巡按使等密电 (1915年5月5日)	13 页
(26) 唐继尧、任可澄密飭所属关于中日交涉问题按总统府政事堂密电办理 (1915 年5月6日)	13 页
(27) 外交部告日本最后通牒内容致各省将军、巡按使密电 (1915年5月7日)	14 页
(28) 内务部为中日交涉请各地随时防范动乱致各省将军巡按使密电 (1915年5月 8日)	14 页
(29) 统率办事处关于中国政府接到日本最后通牒后的处理情况致各省将军、巡按 使密电 (1915年5月8日)	14 页
(30) 统率办事处关于外交部允诺日本最后通牒要求情况致各省将军巡按使密电 (1915年5月8日)	15 页
(31) 外交部密电各省将军、巡按使对日本最后通牒的答复情况 (1915年5月9 日)	15 页
(32) 统率办事处转告日本最后通牒附加解释声明内容致各省将军、巡按使密电 (1915年5月11日)	15 页
(33) 陆军部传达袁世凯不准各地统兵长官对军国大计妄发通电的指示电 (1915年 5月13日)	16 页

- (34) 统率办事处通告南满、济南日本驻军撤退致各省将军、巡按使密电 (1915年5月20日)16页
- (35) 任可澄转发内务部、外交部关于对外言论须审慎致蒙自道飭 (1915年7月2日)16页

二、护国讨袁文告、通告、檄文

- (36) 唐继尧致孙中山先生早除袁氏密派唐、李在沪接洽同志请示机宜书 (1915年10月)16页
- (37) 唐继尧致陈英士先生密嘱唐、李晋谒请示机宜书 (1915年10月)17页
- (38) 歃血会盟誓词 (1915年12月22日夜)17页
- (39) 唐继尧、任可澄致袁世凯请其撤消帝制电 (1915年12月23日)17页
- (40) 唐继尧、任可澄、蔡锷、刘显世、李烈钧、戴戡等致各省请联劝告袁世凯取消帝制电 (1915年12月23日)18页
- (41) 唐继尧、任可澄、蔡锷、刘显世、李烈钧、戴戡请苏、徐、赣、桂四省力与提挈共定危局电 (1915年12月 日)18页
- (42) 唐继尧、任可澄、刘显世、蔡锷、戴戡通告全国，宣布独立，请同申义举电 (1915年12月25日)18页
- (43) 唐继尧、任可澄、蔡锷、刘显世、李烈钧、戴戡再请共兴义举致各省电 (1915年年12月 日)19页
- (44) 护国军政府护国讨袁致各友邦通牒 (1915年12月26日)20页
- (45) 唐继尧、蔡锷、李烈钧、任可澄、刘显世、戴戡暨军政全体驰檄讨袁电 (1915年12月27日)20页
- (46) 唐继尧致滇省在外服官道尹以上各员电 (1915年12月28日)22页
- (47) 唐继尧致各省军界同乡请共兴义举力奠共和电 (1915年12月 日)22页
- (48) 唐继尧等致中国驻各公使请维持义举电 (1915年12月 日)23页
- (49) 唐继尧、蔡锷、李烈钧、任可澄、刘显世、戴戡向全国同胞申明护国宗旨的誓告 (1916年1月1日)23页
- (50) 护国军出师讨袁檄文 (1916年1月1日)24页
- (51) 云南都督唐继尧护国首义誓师文 (1916年1月1日)27页
- (52) 唐继尧为筹购武器致梁启超、岑春煊、张謇西、章士钊 (行严) 函27页
- (53) 唐继尧申述袁世凯不应再任大总统的理由复黎元洪、徐世昌、段祺瑞电 (1916年4月 日)27页
- (54) 唐继尧等为袁世凯虽取消帝制，但不应继任大总统致各省通电 (1916年4月 日)29页
- (55) 唐继尧关于黎元洪继任大总统后建议急行数事，请黎元洪采纳实行电 (1916年6月 日)31页

- (56) 唐继尧请惩办恢复帝制祸首杨度、梁士诒等致黎元洪电 (1916年6月 日)32页

三、贵州、浙江、广东、四川、湖南等省护国北伐、宣布独立的通电

- (57) 戴戡于一九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就任护国第一军右翼总司令组织黔军出征通电 (1916年2月2日)32页
- (58) 刘祖武报告陆荣廷与龙济光宣战致唐继尧电 (1916年3月3日)33页
- (59) 云南交涉署译上海法文阿瓦士电社关于浙江宣布独立电 (1916年4月15日) 33页
- (60) 刘祖武报告浙江省宣布独立致唐继尧电 (1916年4月15日)33页
- (61) 岑春煊、梁启超论袁世凯不可再任大总统职的通电 (1916年5月4日)33页
- (62) 龙济光、梁启超共同声明团结一致专心北伐通电 (1916年5月8日)34页
- (63) 唐继尧为四川宣布独立通电——云南各军及各道尹各县知事 (1916年5月25日)34页

四、护国军政府成立撤销的宣言、布告、通电

- (64) 护国军军政府第四号宣言——唐继尧、刘显世、陆荣廷、龙济光宣布由云贵桂粤四省联合暂设军务院 (1916年5月7日)34页
- (65) 护国军军政府第五号宣言——宣布军务院组织条例 (1916年5月7日)35页
- (66) 唐继尧、陆荣廷、梁启超、蔡锷、李烈钧、戴戡等宣布军务院成立的通电 (1916年5月8日)36页
- (67) 护国军军务院第一号布告——宣告军务院成立的理由 (1916年5月11日) ...36页
- (68) 护国军军务院第二号布告——通告各省国会议员速筹开会秩序及地点 (1916年5月11日)37页
- (69) 唐继尧被推为军务院抚军长证书 (1916年5月15日)37页
- (70) 湖南护国军第一军总司令张学济宣布取消军政府名义通电 (1916年6月2日)37页
- (71) 唐继尧、岑春煊、梁启超、刘显世、陆荣廷、陈炳焜、蔡锷、李烈钧等宣布撤销军务院通告中外电 (1916年7月14日)38页

五、袁世凯毙命、黎元洪就任大总统、任命段祺瑞为国务院总理通电

- (72) 袁世凯七号七时毙命通电——国是报外号六月十日 (1916年6月10日)38页
- (73) 黎元洪就任民国大总统通电——中华民报紧急号外 (1916年6月7日)38页
- (74) 黎元洪任命段祺瑞为国务总理的通电 (1916年8月21日)39页

六、云南丁巳护国首义纪略

(75) 云南丁巳护国首义纪略·····	39页
(76) 李宗黄为索相片、言志录等与唐继尧往来函·····	41页
(77) 护国运动简介——云南省档案馆顾金龙·····	41页

护法运动中唐继尧与孙文的来往函电

编者按·····	42页
(78) 唐继尧请孙文向各界疏通支持戴定川局面(1917年7月 日)·····	43页
(79) 唐继尧请孙文劝告熊克武约周道刚与滇黔一致力拒北军的密电(1917年8月5日)·····	43页
(80) 唐继尧悬辞元帅职务致孙文的密电(1917年8月12日)·····	43页
(81) 唐继尧为章太炎来滇复孙文的密电(1917年 月16日)·····	43页
(82) 孙文请唐继尧早日就元帅职的密电(1917年8月16日)·····	44页
(83) 唐继尧复孙文谏电的密电(1917年9月21日)·····	44页
(84) 孙文再请唐继尧即日宣布就元帅职的密电(1917年9月29日)·····	44页
(85) 孙文为派军府参议张左丞为驻滇代表致唐继尧密电(1917年9月25日)·····	44页
(86) 唐继尧复孙文敬电的密电(1917年10月5日)·····	44页
(87) 孙文请唐继尧务于北伐前先电宣布就元帅职的密电(1917年9月29日)·····	44页
(88) 孙文请电促伍秩庸来粤致唐继尧密电(1917年10月5日)·····	45页
(89) 唐继尧复孙文歌电的密电(1917年11月15日)·····	45页
(90) 唐继尧借口川事未决暂不就元帅职,并托李烈钧为滇省代表参加军事联合会致致孙文电(1917年11月 日)·····	45页
(91) 孙文复唐继尧接受李烈钧为滇省全权代表的密电(1917年11月10日)·····	45页
(92) 唐继尧为任命黄复生、卢师谛职务问题致孙文的密电(1917年 月 日)·····	45页
(93) 孙文为黄复生、卢师谛、石青阳等在川组织民军请予援助致唐继尧的密电(1917年11月10日)·····	46页
(94) 唐继尧复孙文灰电(1917年11月16日)·····	46页
(95) 孙文请对黄复生、卢师谛酌量委任致唐继尧的密电(1917年12月29日)·····	46页
(96) 孙文鼓励黄复生、卢师谛与滇黔共图进取川中的密电(1918年1月21日)·····	46页
(97) 孙文为张煦宣布独立请唐继尧转对张煦的嘉奖电(1917年11月13日)·····	47页
(98) 唐继尧转孙文给张煦的嘉奖电(1917年11月20日)·····	47页
(99) 孙文鼓励张煦爱国电(1917年11月21日)·····	47页
(100) 唐继尧行营转孙文给张煦的鼓励电(1917年11月28日)·····	47页
(101) 孙文建议发起西南联合会议致唐继尧、陆荣廷电(1917年11月14日)·····	47页
(102) 唐继尧力主在粤成立军事联合会致孙文、陆荣廷等征求各方意见电(1917年11月 日)·····	48页

- (103) 唐继尧为组织军事联合会,并告川战情况致孙文、李烈钧电
(1917年11月 日)48页
- (104) 孙文以滇军在川多胜而促唐继尧就元帅职,并赞同组织军事联合会及政务
委员会复唐继尧文、巧、皓电的密电(1917年11月21日)48页
- (105) 孙文贺袁祖铭部奏捷电(1917年11月21日)49页
- (106) 唐继尧行营转孙文给袁祖铭的祝捷电(1917年11月28日)49页
- (107) 孙文询问应委袁祖铭何职致唐继尧、石青阳转林参议电(1917年11月
22日)49页
- (108) 唐继尧转孙文给林参议员祢电(1917年11月27日)49页
- (109) 孙文根据荆襄举义的形势促唐继尧等迅出宜昌,东下进击武昌的密电
(1917年12月10日)49页
- (110) 孙文为龙济光、陆荣廷勾结附北,请唐继尧践约就元帅职致章太炎的密电
(1917年12月21日)50页
- (111) 孙文为派张继、汪精卫赴日征求唐继尧意见的密电(1917年12月29日)50页
- (112) 孙文为刘存厚、钟体道附义,请与林镜台洽商联络致唐继尧的密电(1917年
12月18日)50页
- (113) 唐继尧为刘存厚、钟体道附义并诿诚意复孙文巧电的密电(1918年1月
2日)51页
- (114) 唐继尧转孙文巧电给熊克武、林镜台密电(1918年1月1日)51页
- (115) 唐继尧以川中尚未荡平逆军为词,延缓东下援鄂致孙文戡电的密电(1918
年1月11日)51页
- (116) 孙文请唐继尧转马翰如,望举兵援助与南方一致,拥护共和电(1918年
1月13日)51页
- (117) 孙文为刘存厚反复无常,建议唐继尧烛察情伪电(1918年1月21日)52页
- (118) 孙文译转石青阳等致唐继尧、章太炎、孙文电,并催促唐继尧就元帅职的
密电(1918年1月25日)52页
- (119) 孙文为请加电甘肃马然良,使为我用致唐继尧电(1918年1月12日)53页
- (120) 孙文为莫荣新部捕去军府卫队人员擅行枪毙事致唐继尧、刘显世、章太炎
等电(1918年1月25日)53页
- (121) 孙文请西南护法各将领及沪上护法人士支持护法军政府的通电(1918年2
月22日)53页
- (122) 孙文为受国会非常会议之托,拥护约法,恢复国会,呼吁各执权者以国本
为会,速复和平的通电(1918年2月22日)54页
- (123) 唐继尧复孙文养电(1918年3月13日)55页
- (124) 孙文于成都攻克为四川都督人选问题及唐继尧就元帅职问题致唐继尧的密
电(1918年3月1日)55页
- (125) 孙文请唐继尧复东日电的密电(1918年3月5日)55页

- (126) 孙文劝唐继尧以国事为重, 尅日就元帅职的密电 (1918年3月13日)56页
- (127) 孙文任命石青阳为四川陆军第二师长兼川北镇守使致唐继尧、刘显世等电
(1918年3月13日)56页
- (128) 唐继尧为任命石青阳军职问题复孙文来电的密电 (1917年3月21日)56页
- (129) 唐继尧将其复孙文电的内容致刘显世 (1918年3月21日)56页
- (130) 孙文为任命石青阳军职作解释致唐继尧电 (1918年3月26日)57页
- (131) 孙文命张左丞赴川助石青阳电 (1918年3月13日)57页
- (132) 大元帅府秘书处致唐行营总司令部转张左丞由滇赴川相助石青阳电57页
- (133) 唐行营转广东大元帅府秘书处致张左丞请即赴川襄助石青阳电 (1918年3月27日)57页
- (134) 孙文表明对南北和战的态度致唐继尧的密电 (1918年3月15日)58页
- (135) 唐继尧为组织援军, 分出陕、鄂问题复孙文歌电的密电 (1918年3月16日)58页
- (136) 孙文请唐继尧征求护法各省同意联衔通电讨逆, 以促懦夫护法决心的密电
(1918年3月16日)58页
- (137) 唐继尧复孙文效电的电 (1918年3月26日)58页
- (138) 唐继尧建议南方速设机关召集国会复孙文养电的密电 (1918年3月21日) ...58页
- (139) 唐继尧同意伍廷芳、唐少川等提出军府与联合会议合并复孙文东、元两电
的密电 (1918年3月25日)59页
- (140) 孙文坚持恢复旧国会为改组军政府先决条件复唐继尧有电的密电 (1918年4月2日)59页
- (141) 孙文催唐继尧即日宣布就元帅职的密电 (1918年4月1日)60页
- (142) 孙文拟允准石青阳以师长兼军务会办。征求唐继尧意见的密电 (1918年4月9日)60页
- (143) 唐继尧为石青阳委任川事宜统筹复孙文青电的密电 (1918年4月14日) ...60页
- (144) 唐继尧为李国定在叙府招兵事致孙文的密电 (1918年4月4日)60页
- (145) 孙文复唐继尧支电的密电 (1918年4月10日)61页
- (146) 孙文为商请任命田应诏、周则范为湖南靖国第一、二军总司令致唐继尧的
密电 (1918年4月12日)61页
- (147) 唐继尧为西南组织统一机关复孙文冬电的密电 (1918年4月26日)61页
- (148) 孙文向国会非常会议辞大元帅职的通电 (1918年6月4日)61页

国会非常会议和孙文唐继尧等为反对段祺瑞借款购械的来往密电

- (149) 国会非常会议建议孙文、唐继尧、陆荣廷等一致反对段祺瑞借参战之名向日借款购械的密电 (1917年10月23日)62页

- (150) 国会非常会议揭露段祺瑞借款购械阴谋，吁请全国策力反对的通电(1917年11月26日)63页
- (151) 唐继尧代拟揭露段祺瑞借款购械阴谋致日本政府当局电稿，征询孙文、陆荣廷意见的密电(1918年11月7日)64页
- (152) 孙文赞同揭露段祺瑞借款购械阴谋致日本政府当局电稿复唐继尧的密电(1917年11月12日)64页
- (153) 唐继尧请孙文领衔联名拍发阻止军械借款致日本政府电的密电(1917年11月18日)65页
- (154) 孙文为已于前日拍发反对军械借款致日本政府电复唐继尧的密电(1917年11月26日)65页

外贸、经济

- (155) 一九三四至一九三八年云南对外贸易之新动向

二、其他经济事业之观察 作者 觉方.....65—80页

一、护国运动发生的背景

(一)唐继尧、任可澄关于中日交涉问题给粤、桂、湘、鄂、川、黔等省将军、巡按使的密电和粤、桂、湘、鄂等省的复电

(1)唐继尧、任可澄为中日交涉建议西南整理军备，互相提挈致粤、桂、湘、鄂、川、黔的密电

(1915年2月25日)

粤、桂、湘、鄂、川、黔将军、巡按使、护军使鉴：堂密。欧战发生，倭奴狡启，攻陷青岛以来，野心几不可遏。始则暗助逆谋，图收渔利，计不获逞，遂复提出种种条件，妄肆要挟。虽未经宣布内容，然其视我（为）第二朝鲜更无疑义。中央近日交涉，有无进步，不可得知，万一决裂，如何对待？长江下游兵力虽厚，惟是盈盈一水，门户洞开。欲为中央后援，端在西南各省。尧等才疏力薄，筹划无方。惟谊切同仇，诚不敢以本省械缺兵单，遂意除戒。窃念我湘、鄂、川、粤、桂、黔、滇各省，相依车辅，同处漏舟，诸公慷慨澄清，为国柱石，自必有荦荦硕划，定倾扶危。近日军备作何计划，内部作何整理，尚希示我周行，互相提挈。念唇齿之无寒，亦犄角之共恃。若能徙薪曲突，上兵伐谋，七豕无惊，如天之福。否则秣马厉兵，有备无患，龙骧麟振，师克在和。尧等不敏，窃愿执鞭以随。临电神驰，跼闻明教。继尧、可澄。有印。

(2)段芝贵、段书云关于中日交涉问题复唐继尧、任可澄有电的密电

(1915年2月26日)

分送云南唐将军、任巡按使鉴：堂密。有电敬悉，深佩荦荦。查日本要求条件，中央未经宣布，然东鳞西爪，西报偶露端倪，怵目恫心，时深忧惧。迭奉政府来电，皆以事体重大，驳拒方法，大总统颇有斟酌，故未敢妄参末议，以乱政府之方针。昨准统率办事处敬电，以政府多方运筹，近日颇有转机，可望不致侵损，而仍以严防内敌免生枝节为再三之谆嘱，亦可见当轴之苦心。窃维中国今日之兵力，并非尽不可用，惟军械缺乏，欧战发生以后，输入益复为难，用是绕屋彷徨。上年与冯上将军曾计议及此，唯以无策束手。现在敝处宗旨，条件重大，悉以付之中央，而严防内乱，则引为己任。即如汉口日本驻扎卫兵数百人以及日人，往往思挑小衅，幸遇有交涉，乘公办理，亦遂无隙可乘。此外，朝夕练兵，在在均为固我藩篱之计。兹读尊电，悚惕莫名，惟生聚教训，虽迂缓之谈，然在今日，亦祇有如此办法。边圉固要，国本尤要。乱党以救亡书到处散布，无非冀有以激动全国人心先自紊乱。此固日人所最为利用者，中央迭电各省以镇静处之，盖人虑负气一逞，能发而不能收，反自召其乱也。

时艰事棘，忧心如焚，瞻望节麾，曷胜企仰。尚希随时赐示，至所盼祷。芝贵、书云。宥印。

(3) 陆荣廷、张鸣岐关于中日交涉问题复唐继尧、任可澄有电的密电

(1915年2月28日) (广州)

武昌、广东、长沙、成都、贵阳、云南上将军、将军、巡按使、护军使鉴：堂(密)。滇有电悉，忠义之气，无任钦佩。惟廷、歧愚见，中日交涉，昨准处电，已有转机。近日乱党方谋藉此鼓动民气，以冀破坏交涉，我辈职在守土，惟有恪遵中央迭电，严防内乱。一切以镇静处之。交涉如何，静听中央解决，倘交涉至无挽回余地时，中央亦必早有电令预饬戒备。国家存亡所系，廷、歧等虽不武，亦当捐糜顶踵，勉从诸公之后。诸公卓识闳谋，必有伟见，幸赐复教。至叩。荣廷、鸣歧。俭印。

(4) 汤芑铭关于中日交涉问题复唐继尧、任可澄有电的密电

(1915年3月1日)

分送云南唐将军、任巡按使鉴：堂密。有电敬悉。狡邻向隙，遽肆恫挟，凡有血气，瞬不发指。尊意预防决裂，先事绸缪，藉划周密，至为钦佩。如使彼狡尚知顾忌，自图转圜，固属幸事。否则，逼人太甚，所谓逼我亦亡，背城借一，吾国何尝不若塞尔维亚！窃谓此时惟有关防内乱，免滋藉口，力整军备，以盾中央，戮力同心，敬闻命矣。冀铭叩。东印。

(5) 龙济光等关于中日交涉问题复唐继尧、任可澄有电的密电

(1915年3月1日)

武昌、长沙、成都、贵阳、南宁、云南将军、巡按使、护军使鉴：堂密。滇有电、桂俭电均敬悉。日人要挟，忍无可忍，两公同仇，谊切各省，自表赞同。粤东介在海外，交通便利。一旦有事，粤必首当其冲。倭谋既迫，自卫如何，尤属切肤之事，荐筹欲联西南各省为中央后援，不撑将伯，而先为提挈，此馨香祷求而不得者，敢不拜祝！惟昨处电，早有转机，此时万不可堕乱党狡谋，转使外人得所藉口。诚如陆将军、张巡按使所见，以镇静处之，斯为笃论。诸公远虑，必能匡益，幸乞赐教为祷。济光、国筠叩。东印。

(6) 成都胡景伊等关于中日交涉问题复唐继尧、任可澄有电的密电

(1915年3月3日)

分送武昌、广东、南昌、长沙、云南、贵阳上将军、将军、巡按使、护军使鉴：堂密。

滇有、桂俭两电敬悉。忠义奋兴，老成持重，同深钦佩。中日交涉，诚极困难，昨准处电，颇有转机。迭飭各省严防乱党藉端破坏，陆、张两公主张密防内乱，静候中央解决。愚见极表赞同。如采交涉难成，奉令戒备，自当殚竭驽钝，敬执鞭弭，以从诸公。硕划闳猷，尚祈随时赐教。景伊、廷杰叩。江印。

(7) 刘显世、龙建章关于中日交涉问题复唐继尧、任可澄有电的密电

(1915年3月5日)

分送云南、广东、南宁、武昌、长沙、成都将军、巡按使钧鉴：华密。滇有电、粤、宁、鄂、蜀各电均敬悉。东邻较逞，要挟百端，凡在国人，同深义愤。诸公伟论，无任钦企。细思滇电所称为最后之解决，粤、鄂各电乃目前之要言，敝处均表同情。诸公老成谋国，成算在胸。幸随时赐教是禱。显世、建章叩。歌印。

(8) 统率办事处复唐继尧、任可澄微电请示中日交涉办法的密电

(1915年3月5日)

分送滇唐将军、任巡按使：华密。微电请示中日交涉办法，奉谕阅悉，具见忧国真诚。日人此次提出条件要求，不得宣露，此亦交涉通例。至条件内情正与坚持磋议。总之，国体主权，决不容人侵犯。如至必不得已，亦惟有背城借一。但近日开议，尚有进步，或不至遽行决裂。彼以勾结我国乱党起事为藉口进兵要挟之具，我但加意严防，使内乱不生。彼尚顾忌各国之外交，未敢公然启衅也。先事绸缪，仍望严防内乱为要等因。特密达。统率办事处。鱼印。

(二) 中日交涉全案

(9) 唐继尧、任可澄转发中日交涉全案给蒙自道尹周沅的密飭

(1915年7月14日)

开武将军行署、云南巡按使署密飭第一百零九号。为密飭知照事：中日交涉一案，先后承准统率办事处、政事堂、外交部各电开：此次协定条款，自初次提案及最后定案，均经政府殚精竭虑，始终慎重，总以保全领土主权及各国机会均等为归宿。现已议决签字，永保东亚全局和平，并友好善邻，益加巩固。各等由。准此，除将迭次电文汇印分发备查外，合行飭仰该道尹即便知照。如有奸人借端造谣、淆惑观听，一经访闻，即行严拿究办，以遏乱萌，而保治安。切切特飭。计发印件一册。将军唐继尧、巡按使任可澄。右飭蒙自道尹。准此。中华民国四年七月十四日。

(10) 中日交涉全案

统率办事处五月十日来电

急。分送各省将军、巡按使并转护军使、宿州巡阅使、张家口、承德、归化都统、上海镇守使、杨道尹、海军总司令、华密。日本驻使初次送交条款大略云：

第一号，中日两国维持东亚全局平和并友好善邻益加巩固，兹议如左：

第一款，中国允诺，日后日本拟向德国协定，所有德国关于山东省依据条约或其他关系，对中国享有一切权利、利益让与等项处分，概行承认；

第二款，中国允诺，凡山东省内并其沿海一带土地及各岛屿，无论何项名目，概不让与或租与他国；

第三款，中国允准日本建造由烟台或龙口接连胶济铁路；

第四款，中国允诺为外国人居住贸易起见，从速自开山东省依各主要城市作为商埠，其应开地方，另行协定。

第二号，中日国因中国向认日本在南满及东部内蒙享有优越地位，兹议款如左：

第一款，两国互相约定，将旅顺、大连租借期限并南满州及安奉两铁路期限，均展至九十九年；

第二款，日本国臣民在南满、东蒙为盖造商、工业厂房或耕作，可得须要土地之租借权或所有权；

第三款，日本国臣民在南满、东蒙任意居住往来并经营商、工业；

第四款，中国允将在南满、东蒙各矿开采权许与日本；

第五款，中国允（准）关于左开各项先经日本同意而后办理；

（一）在南满、东蒙允准他国人造路或造路借用款；

（二）将南满、东蒙各项税课作抵他国借款；

第六款，中国允如在南满、东蒙聘用政治、财政、军事各顾问教习，必须先向日本商议；

第七款，中国允将吉长铁路管理经营委任日本，其年限九十九年。

第三号，中日两国政府愿与日本资本家与汉冶萍公司有密接关系，且愿增两国利益，兹议款如左：

第一款，两（国）约定，俟相当机会，将汉冶萍公司作为合办事业，并允如未经日本同意，该公司一切权利产业中国不得自行处分，亦不使该公司任意处分；

第二款，中国政府允属于公司各矿之附近矿山，如未经公司同意，概不准以外人开采，并允此外欲措办无论直接间接对公司恐有影响之举，必须先经公司同意。

第四号，中日两国为切实保全中国领土之目的，兹订专条如左：中国允准所有中国沿岸港湾及岛屿，概不让与租与他国。

第五号，（一）在中国，中央政府须聘用有力之日本人充为政治、财政、军事等项顾问；

（二）在中国内地所设日本病院、寺院、学校等，概允其土地所有权。

(三) 须将必要地方之警察作为中日合办，或在此等地方之警察官署，须聘用多数日本人，以资筹划改良；

(四) 由日本采办一定数量之军械在中国所需军械半数以上，或在中国设立中日合办军械厂，聘用日本技士，并采买日本材料；

(五) 允将接连武昌与九江、南昌路线之铁路，及南昌、杭州、南昌、潮州各路线铁路之建造权，许与日本国；

(六) 在福建省内筹办铁路矿山及整顿海口船厂在内，如需外国资本之时，先向日本国协议；

(七) 允认日本国人在中国有布教之权。

等语。特闻。处。灰一印。(10日)

(注：这是一九一五年五月十日，日本强迫袁世凯政府接受使中国完全殖民地化的二十一条件，初次条款。)

(11) 同日统率办事处来电

(1915年5月10日)

急。分送各省将军、巡按使、并转护军使、宿州巡阅使、张家口、归化、承德都统、上海镇守使道尹、海军总司令；华密。现在协定条款稿大略云：第一号，中日两国维持东亚和平并友好善邻益加巩固。兹议如左：

(一) 中国允诺，日后日本拟向德国协定，所有德国关系于山东省，依据条约或其他关系对中国享有一切权利利益让与等项处分，概行承认；

(二) 中国自造烟台或龙口接连胶济铁路，如德愿弃烟滩借款权时，可向日本商家商借；

(三) 中国自开山东合宜地方为商埠。

第二号，中日为发展彼此南满及东内蒙之经济，兹议如左：

(一) 旅顺、大连租借期并南满及安奉两铁路期，展至九十九年；

(二) 日人在南满为盖造商工业房厂及经营农业，可得商租须用地亩；

(三) 日人得在南满任意居住往来并经营商业。

前二款所载之日人应服从中国之警察法令及课税，至民刑诉讼，日人被告归日领事审判，中国被告归中官审判，彼此派员旁听。但土地诉讼，按中律及惯习派员共审，俟该地方司法改良时，所有民刑一切诉讼仍归中国；

(四) 改订吉长铁路借款合同，将来再照较有利益条件改订；

(五) 中国以东蒙税课抵借外款时，先商日人资本家；

(六) 中国自开东蒙合宜地方为商埠，地点 章程另文商定；

(七) 日人中国如愿在东蒙合办农业及附随工业时，中国应准。

第三号，汉冶萍公司如将来与日本商家商定合办，中国应准并允诺不归国有，不充公，不借日本以外资本。

此条约之正文也。

此外，尚有换文六件：

(一) 山东沿海地及岛屿，概不让与或借与外国；

(二) 日人在南满已开各矿除已勘采外，速行调查选定，即准采勘开采，在矿业条例确定以前，仿照现行办法办理，并指定牛心可、田什付沟、杉松岗、铁厂、暖地塘、鞍山、缸窑、夹皮沟等处；

(三) 中国自造南满铁路时，如需外款，先商日资本家；

(四) 中国以南满税课抵借外款时，先商日资本家；

(五) 中国如在南满聘用各顾问教官时，尽先聘用日人；

(六) 日本函询中国政府，闻福建有允外国建造船厂及军煤所与海军根据地之事，又闻有借外款施行上开各项之事，中国答云：并无其事。凡此均不列入文之内者也。

此稿大略已定，但尚有修正文字之处，或条件挪移前后，或列约与换文之更动，均俟签字后方定。特先密电闻。处。灰二印。(10日)

(注：这是日本强迫袁世凯政府接受使中国完全殖民地化的二十一条协定稿。)

(12) 政事堂五月二十五日来电

(1915年5月25日)

分送各省将军、巡按使、宿州张巡阅使、承德府、张家口、归化厅都统、福州、贵阳、宁夏护军使、上海镇守使道尹：华密。此次中日交涉，在山东方面，日人以兵力夺德胶湾，将来德人如允将所有利益让于日人，在我势难否认。所允者只商埠一层。自开商埠，各省常有，且系各国公益，本无损我之领土主权，日本又具文声明，交还胶湾，是并得收还东省已失之领土。在南满方面，自日俄战后，日屯重兵，喧宾夺主，已历十有余年，久在其势力范围之内，事实上早已内地杂居及有各项优先限制之权利。而旅大之租借，铁路之管理，无论年限若干，断非口舌所能收回。惟日人欲在南满、东蒙享有优先地位及工商房厂农业地土，要求所有权利，与我领土主权有碍，故争将优先地位删去，土地只允商租，又加以警税服从及裁判将来收回之限制，于领土主权亦尚无所损。在东蒙方面，本多与南满地界混合之处，辽源早有日军屯驻，日人已认在其势力范围之内，但究与南满情势不同。故商定条件、争执之点，果较南满损失为轻，更于领土主权无损，日本要求原案中有切实保全中国领土之语，又有聘用日本有力人充各要政顾问，又于必要地方，合办警察，定数采买日械，或合办械厂各条，最为攘我主权，业经极端争执，或经消灭，或允脱离此次交涉。其他流弊较重之点及与各国成约有相抵触者，亦经反复磋议，日人颇多让步。查此次日人以兵力攻得之胶湾允许还我，若无相当之代价，在日人岂能甘心！我国家新造，上下交困，值此强邻威胁，种种困难，而政府竭尽心力，始终坚持，乃得有此局面。近有倡乱之徒，造谣煽惑，以放弃主权损失领土为词，殊于事实全相违反，诚恐无知附和，致生暴动，于地方治安固有关系，且恐伤及外人，贻人口实，不啻引虎入室，开门揖盗。此等举动，难免非外人唆使而然。果有疏虞，则将来损失，必更甚于今日。务希贵处召集地方正绅商，切实晓导，随时摘要告谕民人，勿受乱徒煽惑。并严飭电局，遇有此项失实通电，即应扣留，兼派员检察邮局，遇有此项失实函告，亦予销毁。尤要在设法侦察，遇有真实借端煽乱之人，严拏究办，以遏乱萌。